12：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州市越秀区卫生健康局）的（越秀区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备更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全自动凝血分析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众驰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48 人，营业收入为 13865.62493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148.78539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电解质分析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希莱恒医用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4 人，营业收入为 6645 万元，资产总额为 558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多参数监护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艾瑞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 人，营业收入为 99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09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注射泵），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雅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6 人，营业收入为 4055.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11.8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牙科综合治疗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艾捷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1 人，营业收入为 27473 万元，资产总额为 18995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6.（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赛乐（常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07 人，营业收入为 54068.5 万元，资产总额为 81409.92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东省科控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20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